**关于2018年年终关账的通知**

根据财政部《关于印发政府会计制度--行政事业单位会计科目和报表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7〕25号）要求，从2019年1月1日起，各行政事业单位要全面执行新的政府会计制度。湖南省教育厅印发了《关于做好实施新政府会计制度有关准备工作的通知》（湘教通〔2018〕284号）和《关于做好厅管高校 直属事业单位政府会计制度衔接和实施工作的通知》（湘教通〔2018〕480号），要求各高校实施新会计制度。根据上级文件要求，学校制定了《湖南女子学院实施政府会计制度有关准备的工作方案》（湘女院通〔2018〕114 号），成立了政府会计制度实施工作小组，对相关工作进行部署。由于新旧会计制度改革任务重、时间紧，新旧会计制度衔接复杂，学校将要开展大量的财务清理工作，为保证我校新会计制度的顺利实施，现就财务报账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财务报账截止日期为**2018年12月20日**，自2018年12月21日起，财务处停止办理2018年度财务报账事宜。关账后发生的2018年度相关业务，要求在2019年6月底之前全部报销完毕。

二、财务非税缴费（学生的学费、住宿费、代收费以及各种考试报名费）截止日期为**2018年12月15日**，届时将关闭网缴系统，2019年1月2日恢复缴费。

三、请各部门及时清理本部门教职工借款（含预借票据），借款（预借票据）必须在关账前报销冲账或还款。逾期未还的，财务处将按照相关管理制度进行处理。

四、2019年开账时间初步确定为2019年年初开学之后，具体时间另行通知。

五、2019年1月1日实施新政府会计制度之后，对于经济行为入账的及时性将有严格要求，为避免给各位教职工造成不必要的麻烦，请务必及时报销财务票据。

特此通知！

 财务处

 2018年11月22日